

CLASSIC 十年
DECADE 典藏

青年文摘



60个故事

60个爱的感动



如果 爱有天意

青年文摘

超人气作家作品十年典藏II

每个人都想明白
谁是自己生命中不该错过的真爱
如果爱你有天意……

主编◎丁弘念

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

60个故事

60个爱的感动

如果 爱有天意

主编◎一航

每个人都想明白
谁是自己生命中不该错过的真爱
如果爱你有天意……

青年文摘
超人气作家作品十年典藏Ⅱ



227030

广西工学院鹿山学院图书馆



d227030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如果爱有天意 / 丁弘念主编. —长沙: 湖南人民出版社,
2011. 3

(青年文摘超人气签约作者作品十年典藏; 3)

ISBN 978 - 7 - 5438 - 7032 - 1

I. ①如… II. ①丁… III. ①故事 - 作品集 - 中国 -
当代 IV. ①I247. 8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234275 号

如果爱有天意

丁弘念 主编

责任编辑: 曹伟明 彭 现

装帧设计: 韵·装帧设计工作室

出版、发行: 湖南人民出版社

网 址: <http://www.hnppp.com>

地 址: 长沙市营盘东路 3 号

邮 编: 410005

经 销: 湖南省新华书店

刷: 长沙宏顺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
次: 2011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 710 × 1000 1 / 16

印 张: 16

字 数: 234000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5438 - 7032 - 1

定 价: 28.00 元

营销电话: 0731 - 82226732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)

爱情圣经的精华读本
青年文摘 超人气作家作品十年典藏Ⅲ
《如果爱有天意》

目录 contents

如果
爱有天意

第一辑 栀子花开呀开

我是最后一个离开墓地的人。那天，从那片树林里，我走进了另外一个世界，一个与我以前生活的不同的世界——一个成人的世界。在那个世界里，美妙而又青涩的初恋将会永远留在我的记忆里，但是，夏天却已经永远地结束了。

我曾经这样爱过你	文/雪小禅	1
蓝色小丑没有再来过	文/龙信	3
蝶恋花，一场相思一场梦	文/陶诗秀	10
遗落在中央大街上的深情拥抱	文/风为裳	14
穿水手服的夏天	文/琅川	20
带着蜗牛去散步	文/隋宝	28
哦，那令人难以忘怀的初恋啊	编译/李威	35
16岁的初恋	文/成龙	42

童话里都是骗人的	文/朱晖	45
麦田里的爱情飞走了	文/南雪	48
我曾如此纯美地开过花	文/丁立梅	53
爱在原点，你在天涯	文/梅吉	55
没有理由不快乐	文/微凉	60
那小子那么爱我	文/宁子	73

第二辑 倾城之恋

《卡萨布兰卡》里唱道：世界上有那么多城镇，城镇中有那么多的酒馆，她却走进了我的心。可是，心也有界。很多破碎的爱，只能收纳在心里，缝缝补补一辈子；因为世界上没有它的位置，就只能留在怀里温暖那渐渐冷却的伤心。

哈根达斯冰激凌爱情传奇	文/水铃铛	78
沙漠里的情人	文/于伟 何乐	84
永远和你在一起	文/葛闪	86
左手右手的爱情游戏	文/红飞	89
钱包情缘	文/（美）约翰·布鲁诺 译/冯国川	92

爱是要被枪毙的

文/许朗

96

情断“维多利亚”的秘密

文/雪白

99

来生再也不爱你

文/张晓芳

102

镜框里的情书

文/佚名

105

最动人的遗忘

文/鲁小莫

108

跨越半个世纪的爱恋

文/周海亮

111

我把终身献给你

文/王硕

115

不遗憾，没有在最青春美貌时遇见

文/十月晚霞

119

我爱你爱到一半

文/王虹莲

121

金玫瑰

文/湛鹤霞

124

谢谢你曾与我相爱

文/朱晖

127

有了你，我的生命才完整

文/叶倾城

130

第三辑 你是我一生的陪伴

一个人走到海滩，赤着脚，让浪花一波波淹过她的足踝。“爸爸！谢谢你！我可以感觉你的抚摸、你的拥抱。谢谢你！我会坚强地活下去。”她对大海轻轻地说。她发现自己七海漂泊，总有着父亲的陪伴；不论生与死，父亲总在她的身边……

你的皱纹里有我刻意的描画	文/钟墨	138
我要不是你亲生的，能长得这么漂亮吗	文/艾妃	144
她本柔弱	文/莫小米	149
启事栏里那颗带血的乳牙	文/闲妖	151
被遗忘的伤兵	文/璐戈	153
易	文/刘若英	155
家不是放钱的地方，是放心的地方	文/萱子	160
父亲	文/胡德兵	163
你是我一生的陪伴	文/刘墉	166
送给她，我最爱的妈妈	文/黄了青梅	170

第四辑 朋友一生一辈子

但懂得瓷器的人都知道，同样一件瓷器，完美无缺的，可以价值连城；而稍有瑕疵，哪怕有指甲大的伤疤，或是一条浅浅的裂纹，却会大打折扣。“瓷器破了边，不值一文钱。”就是这个道理。我们怎么会不懂？原来，我们都在小心翼翼地呵护着对方的完美。

我们这样一对朋友，何尝不是一对完美的瓷器呢？

一枚见证纯洁友谊的胸针	文/蜀南麦子	175
你不知道我是多么的后悔	文/落桐	177
谁的眼泪遗漏在光阴里	文/积雪草	181
一个朋友	文/王海椿	187
六个早上的同桌	文/唐黎标	189
苹果女生的似锦流年	文/玻璃	193
我的好朋友欧阳叶叶	文/杨小果	199
我们的友谊最“瓷实”	文/邓鹏飞	204

第五辑 有一种感动叫救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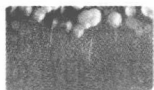
窗外的雪像柳絮一样飞扬着，叶子旁边的车窗关不严实，寒风刀子一样挤进来，一旁的乘客都冻得嘴唇发紫，叶子抱着那封信却感觉不到冷。而林楠，此时，已上了一辆去北京的火车。

他和她，一路向南，一路向北。人海茫茫，或许她还能遇见他，或许永远不会。不过，没有关系，那个拥抱，已足够温暖整个冬天。

生死搭档	文/朱威廉	206
我曾赠我云与月	文/张翔	213
有一种感动叫救赎	文/连谏	215
那个拥抱温暖了整个冬天	文/童话	218
千鸟渊的樱花	文/戈尔迪	222
意外的温暖	文/谢春风	225
被意念杀死的春天	文/水湄伊人	228
今生温暖	文/王者归来	233
大钟在决斗时停摆	文/廖化	239
最好的救护	文/孙君飞	243
面具	文/魏炜	246

第一辑 栀子花开呀开

我是最后一个离开墓地的人。那天，从那片树林里，我走进了另外一个世界，一个与我以前生活的不同的世界——一个成人的世界。在那个世界里，美妙而又青涩的初恋将会永远留在我的记忆里，但是，夏天却已经永远地结束了。



文/雪小禅

我曾经这样爱过你

那天，我与一群旧友在国际大厦喝醉了酒。

全喝高了，忽然有人说，咱们都说说自己的初恋行吗？必须说真话。大家都说这个主意好，谁没有初恋啊？

第一个先说的一个30多岁胖乎乎的女人，她醉眼惺忪地说：知道吗？我的初恋只是一个人的初恋——那年我18岁，去石家庄上大学，来接我的那个男生比我高一届，之前我就认识他，他是我们学校的明星。当他在人群中不停地张望我的时候，我的心怦怦地跳着，就是那张望打动了我。他那么帅气，那么紧张，而且，他的头发眼睛都那么黑，我一下子就爱上了他！在暗恋中我过了四年，直到毕业我也没有说出来，但我想起那个他张望我的镜头就会颤抖。多少次我想告诉他我爱他，可是我知道那样只会打碎一个梦……

讲述的第二个人是一个快40岁的男子， he 现在是某市的国税局局长。20年前，他爱过一个美丽而灵秀的女孩子，那个女孩子是班里最漂亮的，他写过很多情书给她，终于把她追到手了。那时，他们在一所中学里读高三。



高考之后，却是男生考上了女生落选了。女生提出了分手，她说，我配不上你了。男生却没有答应，但女生很快就开始相亲，和乡村里那些20岁的女孩子一样，她定了亲，断了男生的念头。

男生痛苦地到北京读书，寒假回家时，发现山坡上站着一个围红围巾的女子，他知道那一定是她！她来等他，知道他必经这条路，知道他一定会回来过春节。她等了他多少天了呢？待他张口叫她的名字，她却转身跑了。

十几年后，他应该有的幸福全都有了。他再也没见过她，只听说她嫁了一个农民，离城里极远。直到后来的一天，他去乡下视察工作，在乱哄哄的集市上，去给那些无证无照的小贩们开罚单。他是领导，看着自己手下的兵给那些小贩们开罚单，忽然，有人叫他的名字。

他回过头去，看到一个卖点心的摊子前站着一个中年女子，又黑又胖，脸上有很深的皱纹，手上全是黑黑的东西。他一愣，她又叫了一声，然后说，我是——她，说的是她上学时的名字。

怎么可能是她啊？当年她多么漂亮多么美丽！

“我还没有证，能不能不罚了啊？”她开口说的居然是这句话。后面，站着的是她男人，讨好地看着他，她对男人说：“我从前的同学。”

刹那间，他感觉有什么堵在胸中。眼泪是没有的，有的，只是那份难言的惆怅。那天，他用了自己的特权，走的时候，他从汽车的反光镜里看到女人背过脸去。

他继续讲着，我们不知道他什么时候开始流眼泪的。那个当时没流眼泪的男子，在给我们讲这个故事时忽然泪如雨下。

初恋，不管它以什么样的结局结束，都是让人怀念的吧。无论两个人走到了哪一步，也都改变不了一件事实：我曾经爱过你。



文/龙信

蓝色小丑没有再来过

—

那一年的暑假，她去一个大城市看望爸爸。从她出生的小城到那里，需要坐一天的长途客车，闷热并且劳累。对于许多人来说是折磨的旅程，在她看来却一切都可爱而新鲜。汽车沿水而行，从最开始的水渠换成了大河，再换成了大江，最后等她看见大轮船的时候，她已经到达了位于出海口的那座超级大城市。

她的爸爸是包工头，中年发福。所以她就住在一栋还没有竣工的工地内。很多的农民工，在空闲的时候，说有色的笑话，打牌，看被传阅到封面消失的猎奇破案杂志。她不认为自己是小孩，和他们玩在一起，喝点小酒，打点小牌，甚至还要求发一支烟给她抽，她抽烟的样子像一只猫。

这栋大楼的顶楼有很大的风，爬上去可以看见大海。那时候电梯还没有修好，她常常走黑暗的楼梯到上面坐一整个下午。就有那么一次，她揣了一包烟，爬到了顶楼，却忘了带打火机。她原本只能郁闷地跑下去，没想到看见一个人，是一个少年过渡到青年的样子的男孩。他穿一件质地很好的衬衣，拿一副扑克牌。她走过去，那副扑克牌居然变成了一沓钞票。

她嘴巴大得可以塞进一只鸭梨，可是很快她的嘴巴就可以塞进一只烤鸭。因为他朝她后面的一根钢筋抓一抓，立刻变成了一朵真材实料的玫瑰。“送给你。”他说。

玫瑰花很俗，可是她还是雀跃地收下了。

这一年，她高考失利，原本可以上一所二流大学，但她拒绝，于是去这个城市看望爸爸。她以为这个夏天是自己人生黯淡的开始，却不知道藏了这么多的小开



心。她认识了他，而他给她变魔术，扑克变成钞票，钢筋变成玫瑰，水泥变成爆米花。虽然一切都不能得到，但她依旧好开心。

她知道他是爸爸手下的泥水工，可是那么干净和明朗，一点都不像。他像给自己施加了魔法，一下就吸引住了全部的她。她知道他喜欢变魔术，甚至想成魔术师。而她有那么多想告诉爸爸，我想在工地的伙食团做一个打杂的小妹。因为，她那时候太单薄，真不知道出了那个工地，过了那个夏天，一个不爱读书的女孩，人生的一切会怎么办。

二

那一天她在外面溜达，天气闷热，教人烦躁。可是却看见一张海报，是一个大马戏团要来表演。她真的不知道为什么要那么做，只隐约记得他对她说过，自己想成为一个魔术师，如果不行，成为一个小丑也好。她就用零花钱买了两张票。昂贵的VIP，奢侈到爆。

可是那天下午，她给他送票过去的时候，他已经不在了。理由很简单，她的包工头爸爸觉得他把工地当成了马戏团，把自己当猴耍了，他一天到晚不务正业，就索性开了他。她下午回去，他上午已经结算了工资走人了。她不敢去怨恨爸爸，因为自己也是一样不务正业的人。她甚至不知道他的名字和联系方式，一切就都毫无悬念地断了。

开心的观摩变成了悲伤的安慰。她还是携带着那张票去了马戏团，一路上期待着他们能够重新遇见，然后不考虑结局，看完一场马戏。可是哪有那么容易呢？她等到马戏团的节目都快开始了才进去也没有看到半个影子。

马戏比他演给她的好看多了，可是她一点也没有心情看下去。中途进行观众互动，有很多五颜六色的小丑跑到观众席去互动。她旁边也站了一个，是个蓝色的小丑，一身的蓝色，包括脸蛋也是很蓝的蓝色，上面安放有很红的鼻子，颜色鲜明，滑稽极了。小丑邀请她上台，她眼神游离，等小丑凑到她面前，她终于呀一声尖叫起来。

她又见到了他。

散场后，他说，我离开工地的时候，就看到了马戏团的海报。我用一个魔术赢得了团长的信任，但我现在只能扮演小丑。等着吧，有一天我会成为大魔术师的。

那个夜晚，他们用三瓶啤酒灌溉了不算太好的心情。她想自己完了，抽烟，喝酒，还早恋。可是想想，一切又那么的值得。

三

她开始成为马戏团的常客。我们爱一个人的时候，十年，二十年都不会觉得腻。她觉得自己是爱上一个人了，因为她每天都去那个马戏团。当然不用买票，他带领她进去。在后台，狮子、老虎、猩猩之间，他们有了第一次接吻。闭上眼睛，一切像在非洲大草原，开阔的爽朗，纯真得像留兰香薄荷一般清新。

他开始学了不少新的魔术，变给她看。他真是天才，那么快就能得心应手。他好看的脸也吸引了很多团里的女孩，她们都簇拥着看这个魔术新人变魔术。她在旁边嫉妒得直跳脚。可是每一次魔术过后他都会过来，拍拍她肩膀，安抚她的小嫉妒。

她又开心了起来。

这一切就是爱情吧。会酸会甜会痛会乐，所有滋味遇见他以后都圆满了。

马戏团常常在十点以后结束表演。他还是蓝色的小丑，可是一切又那么不同。她很晚才回工地睡觉，看工地的老头都睡觉了，她才潜回自己在工地的小房间。打开灯，就看见了爸爸。

这个暑假她没有和爸爸说过一句话。那天的对话也只是：你还不睡？我就准备睡了。

洗漱的时候，她觉得自己很对不起爸爸，可是又有点恨他。他让他成了蓝色的小丑。

她开始想自己的爱情。她想过那样的日子，像吉卜赛女郎一样把爱情装进大篷车里，一路走过去，领略繁华和心酸，一站一站地抵达后，最后可能脸庞已经苍老

了，可是爱情满满当当。

这样的爱情像水手，轮船就是家，路上就是家。

四

这个暑假快过去的时候，马戏团在这个城市的表演也要结束了。他们将去往下一个城市，然后又是两个月的安营扎寨。

那天他告诉她的时候，她觉得自己要崩溃了。她的爸爸给了她一笔钱，回去复读用的。而变魔术的男人却要从此成为路人了。

那个下午很闷热，她在小房间里午睡，睡不着，抽了烟也没有用。她想自己一定是疯了，否则不会那么不顾一切地穿着睡衣就跑了出去。

她一直跑，一直跑，跑到马戏团的后台，远远看见他在练习魔术。她冲过去，跳进他怀里，大声说：“如果你愿意，请带我走。”

提拉米苏是现在很滥的甜品。那时候她还不知道提拉米苏的意义就是带我走，她真的是真心诚意地说出来的，眼睛里像有团炽热的火焰。

这样的火焰显然也燎原了他的眼睛。他用一个深深的吻答应了一个女孩的要求。

她给爸爸写了一封信，太激动了，所以字迹潦草。她跑回去交给了看工地的老头，就连夜随车走了。

那个夏天真的很闷热啊！那天晚上，出了城就下了大暴雨。他们在车上，紧紧依偎在一起。似乎雨越大越能显示真心。

他把马戏团的女孩们介绍给她认识，这个是小红，这个是小绿，这个是小紫。这里有猴子，猩猩，和老虎。她觉得好受保护。

她觉得自己一定要活下来，靠爱情活下来。

五

他们的流浪生涯开始了。从这个城市到下一个城市，从夏天到秋天，再到冬

天。

冬天到了，他们已经在一起整整半年了，形影不离的半年。一切开始慢慢改变了。他开始渐渐提一些自己不开心的事情；他开始喝酒，有一次居然还打了她。真的。

好在这一切她在那个闷热的夏夜都做了准备，她要无所畏惧面对一切。她像三毛，能够抵抗住一切撒哈拉的酷热。可是一切开始渐渐转弯。他在始终扮演小丑的时候想稳定下来。想在一个城市安稳下来，做点小生意，淡淡过日子。他的提议她是赞同的。她真的想和他过日子，无论无聊还是无趣，只要是和他就好。

于是，在一次马戏团抵达另外一个离她家还不算远的城市时，她就那么悄悄地给爸爸打了电话。她想得到支持，而电话里爸爸居然答应了。

可是还没有等他们演出完，一切又改变了。那一天，他们的大帐篷里来了一群警察，他们径直走向他。他被手铐铐住，然后不留情面，莫名其妙地带走。她完全发疯了，在地上打滚不起来，扯住警察用牙齿咬。你为什么要带走了他？为什么，为什么？

因为他绑架了你，并且向你爸爸勒索一百万！

她知道那个渐渐觉得生活无趣的小丑为了有钱做生意真的会这么做，但她也不敢相信他真的就这么做了。她就那么绝望地看着他耷拉着脑袋离开了自己的世界。

她想起很多年前，她第一次被同学骗钱，爸爸说：“我的傻女儿，爸爸真怕你被人卖了还给人数钱。”

她在半年后看见久违的爸爸，眼泪和委屈就那么瞬间喷涌了出来。

她在给爸爸打完电话后，把手机留在房间里。他用她的号码给她爸爸打了电话，勒索一百万，否则再也看不到女儿。爸爸说：“我不相信他会杀你，可是女儿，这样把你当人质的男人你留着有什么用。”

青春的流浪就这样到此结束吧。那一天是小年夜，再过十天，就要到除夕了。一家人团圆是最重要的。



六

这个故事再说下去就没有意思了。她流浪了一年后进了学校复读，然后考进一所大学。不是真的想遗忘那个夏天，而是一种被抽空的感觉让她力不从心。她的大篷车，她的蓝色小丑，她的水手式的爱情都在一瞬间面目狰狞。她不确定自己是否爱过。那样的故事，那样的人是否值得去爱。

但她保留了最后一个和他有关的习惯。这个城市辐射出很多周边城市，她和这些城市的网友聊天，如果他们告诉她有马戏团演出的消息，她就会去看一看。

什么也不做，就去看一看。

看这些马戏团的表演，她一直没有看到过他。那个蓝色的小丑，也许关在监狱里，也许换了行业，也许去绑架了另一个傻女孩子，也许死了，一切都不一定。可是她从此爱上了马戏，那些五彩斑斓、没心没肺的夜晚似乎要把一生都提前消耗掉似的。那么用力，那么过度，那么挥霍。相比她现在无色无味的日子，真的要有趣多了。

她最后一次去马戏团还怀揣着天真。和每一次去马戏团一样，她找到了马戏团的负责人，给了他一张寻人启事，请求他帮忙寻找那个蓝色的小丑。结果一切依旧是徒劳。不过那天她还是去把那些寻人启事贴在了马戏团的周围。

天下喜欢看马戏的人那么多，总有一个会认识他，碰见过他的吧。

再见面就有可能了。

七

这个故事，已经是故去的事了，并且发生在10年前。她现在已经26岁了，有点半熟的样子。亲戚朋友都在给她介绍男友，她也参加过几次相亲，每一次都是无疾而终。

2009年不知怎么的，刘谦老师一下子让魔术火了起来，全国人民都想被魔术师忽悠，电视台也开了好几个魔术节目。她喜欢看，沉迷其中。

她笑自己会孤老终身，可是又不知道爸爸谁来照顾。她一直没有男友，就有一